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沪奉府办发〔2023〕4号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转发《奉贤区“15分钟社区生活圈”行动方案 (2023-2025)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街道办事处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头桥集团，区政府各部门：

区规划资源局拟定的《奉贤区“15分钟社区生活圈”行动方案（2023-2025）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按照执行。

2023年3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奉贤区“15分钟社区生活圈”行动方案 (2023-2025)

“15分钟社区生活圈”是上海打造社区生活的基本单元，是深入贯彻“人民城市人民建、人民城市为人民”发展理念的生动实践，是切实提升市民归属感、认同感和幸福感的重要实现方式。“十四五”时期，为将奉贤区建设成为宜居宜业的“东方美谷、滨海贤城”，根据《关于“十四五”期间全面推进“15分钟社区生活圈”行动的指导意见》（沪委办发〔2022〕29号）、《关于“十四五”期间全面推进本市“15分钟社区生活圈”行动工作要求的通知》（沪规划资源详〔2023〕22号），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践行人民城市理念，围绕“五个人人”的努力方向和全面提升城市软实力的要求，坚持党建引领，加强基层治理，全面推进“宜居、宜业、宜游、宜学、宜养”的城镇和乡村“15分钟社区生活圈”行动。奉贤区始终坚持“人民至上”，以“扬优势、补短板、强弱项、固根基”为目标，着力打造富有人性化、人文化、人情味的人民城市新典范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结合奉贤区实际，因地制宜把握重点和节奏，完善公共服务设施，各街镇统筹布局社区在“十四五”期间的建设项目。结合实际需求制定社区行动蓝图并按年度行动计划推进实施，**全面有序推进奉贤区“15分钟社区生活圈”建设工作**，基本实现基础保障类服务

全覆盖，品质提升类服务按需逐步完善。到 2025 年底，率先将奉贤新城建设成为具有示范性意义的“15 分钟社区生活圈”地区，促进社区品质和治理水平显著提升，居住条件和环境不断优化，就近就业创业机会有效增加，公共空间体系和慢行网络提质增效，基础保障类服务普惠均衡，品质提升类服务供给更加丰富多样，各项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完善党群服务阵地体系建设

优化以党群服务中心为基本阵地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布局，落实规范化建设要求，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。在全区全面推进党群服务中心（站、点）建设，构建以“区党建服务中心—街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—居村党群服务中心（站）—党群微家”为主体的四级党群服务阵地体系。

融合新时代文明实践分中心、社区文化活动中心、统战阵地、人大代表工作室、政协委员工作站、社区离退休干部之家、社区志愿服务中心、社会组织服务中心、社区学校、职工驿站、青年中心、妇女之家、儿童服务中心、城运中心等阵地，推动党群服务阵地和各类基层阵地双向开放、资源共享。在为群众提供党群、政务、文化体育等基本服务的基础上，根据需求拓展老年食堂、青年创客空间、青少年课后兴趣辅导、法律咨询等特色服务，建立党群服务阵地“好差评”评价机制，增强服务的精准性和实效性，实行“一站式”服务、“一门式”办理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委组织部、区文明办、区民政局、区机管局、

各街镇)

(二) 保障各类人群居住需求

优化完善多元化的住房供应结构，满足多层次、功能性、品质化的居住需求。根据城市发展阶段需求，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，在产业社区、创意产业园等周边针对不同人群提供差异化的公共租赁住房。持续改善居住环境，梳理制定老旧小区改造计划方案，引入社会资本，构建多元化实施主体共同参与的旧改新模式。加快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建设，挖掘城市地下空间解决停车难题，增加公共停车位。

(责任单位：区房管局、区交通委、区规划资源局、各街镇)

(三) 推动日常便民服务供给

优化社区商业网点布局，完善菜场等社区商业配套设施，丰富社区商业业态，加大智能零售终端、智能末端配送体系在社区的建设力度，为居民提供多种综合服务、商业服务便利的生活场景。围绕儿童日常生活轨迹，配置儿童友好设施。契合青年人群的活动特征，配置便捷型、趣味型、共享型的文化娱乐、健身体育、商业服务设施。精准服务老年人的日常生活需求，配置多样化、无障碍的为老服务设施与空间，形成多样化的日常便民服务供给。

(责任单位：区经委(区商务委)、区文旅局、区体育局、区民政局、区妇儿办、各街镇)

(四) 增强社区就业创业服务能力

鼓励社区公共功能的混合布局和潜力空间的复合利用，社区内提供适度的就近就业的创业机会和空间。加大职业指导、创业指导、

就业援助等服务机构设置，完善社区内公共就业服务条件。营造更适宜创新创业的社区环境，提供全方位、全天候、全功能的就业服务空间和青年创业中心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人社局、团区委、区规划资源局、各街镇）

（五）织密社区公共空间网络

依托生态体系布局、功能板块特征，完善公共开放空间网络，塑造“十字水街、田字绿廊”格局。开放沿河空间，打造令人向往、有温度活力、有文化底蕴的滨水生态空间。按照“公园-绿道-绿地-街区”系统，构建区域绿道网络体系，营造安全舒适的慢行环境。实施单位附属绿地开放共享，推动社区花园等市民花园建设。提升绿化景观、城市家具等市容环境品质，打造具有特色的风貌节点。推进区、镇市民园艺中心建设，开展各类园艺科普活动。探索社区多元自治团队建设，美化家园环境，融洽社区邻里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绿化市容局、区水务局、区民政局、区地区办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各街镇）

（六）丰富社区文化体育空间

积极对接市级资源，依托落英缤纷打造上海美术馆分馆。加快言子书院、南桥源二期、“海之花”市民活动中心等文化综合体建设。推动社区文化体系及文化设施更新升级，结合“道路+”“公园+”“生活圈+”，打造尺度适宜、布局合理、功能互补的“小而美”的“悠‘贤’好去处”。引导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活动共建，结合生活驿站丰富居民日常文化活动。

因地制宜拓展全民健身空间，加快完善市、区、社区三级公共

体育设施综合服务体系，“3+2+X”体育设施布局，基本实现社区市民健身中心街镇全覆盖，完成公共体育设施提档升级，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社区开放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文旅局、区民政局、区体育局、区教育局、各街镇）

（七）引领绿色低碳的出行方式

以轨道交通为基础完善骨干公共交通网络，加快建设大运量交通网络，提高公交线网和站点覆盖率。提升公交站台信息化服务覆盖率、公共汽电车进场率、城市主干道公共汽电车港湾式停靠站设置率，形成多方式协调发展、便捷换乘、与地区公共活动中心和重大功能节点相适宜的设施布局，引导和支撑城乡空间发展。有序推进社区微循环公交系统建设。加强社区慢行网络建设，提供安全舒适的社区慢行环境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交通委、各街镇）

（八）构建全方位的社区学习体系

持续加大投入力度，全面优化教育资源布局。聚焦入学入园矛盾突出区域，优化基础教育设点布局。建设一批普惠性托育机构和托幼一体园，完善社区婴幼儿、儿童养育托管点建设并投入使用。每街（镇）设社区（老年）学校，负责组织开展辖区内的社区（老年）教育工作，营造终身学习、终身发展的社区环境，提升老年人群学习品质，确立“在学习中养老”的理念，建设邻里共享客厅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教育局、区妇儿办、各街镇）

（九）整体提升社区养老服务水平

促进居家、社区、机构相协调，大力发展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。全面推进综合为老服务中心、日间照护中心、老年助餐场所以及睦邻“四堂间”等设施建设。积极为失能失智老年人提供照护、康复等服务空间，提升社区专业照护水平。加强医院与养老机构“医养结合”，推动“医养结合”工作向社区康复医疗发展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、区卫健委、各街镇）

（十）提升全生命周期的社区健康管理水平

构建全面关怀的健康服务，优先完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卫生服务站、村卫生室等基础类保障设施的标准化建设，提升全生命周期的社区健康管理水平。加强一流医疗资源布局，推动市级医疗下沉资源，建立紧密型医联体。积极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、社区公共场所母婴设施设置。重点打造智慧社区健康管理服务平台，推动“互联网+社区卫生服务”，逐步做好家庭医生签约覆盖水平，面向不同人群提供精准优质的健康咨询、健康管理、在线诊疗等社区健康服务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卫健委、区妇儿办、各街镇）

（十一）织牢城市公共安全底线

充分发挥社区在应对公共安全事件方面的重要作用，有序规划和配置公共卫生应急设施，提升社区各类设施的弹性转换能力。坚持内外并重和多元驱动，全面提升安全保障。保障水资源供给和水环境治理，进一步提升城镇污水处理率；持续推进海绵城市建设试点。强化基础设施与建筑抗震减灾、消防救援能力建设，推进公园、广场、地下空间等设施的应急避难标准化改造，提升应急避难能力。

深化长安杯和平安奉贤建设，加强城市运行和生活安全保障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卫健委、区建管委、区水务局、区应急局、区民防办、区公安分局、区消防救援支队、各街镇）

（十二）以数字化赋能基层治理和生活服务

高水平推进 5G 等新一代网络基础设施建设，实现 5G 网络全覆盖和重点区域深度覆盖，全面提升信息通讯网络承载能级。拓展二批社区配送、安防、停车等智能化数字化应用场景，构建高效智能的智慧终端设施网络，推进社会治理神经元节点部署，加快地下设施信息化集成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科委、区政务服务办、区数字化办、区交通委、区规划资源局、各街镇）

四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工作机制

成立“15 分钟社区生活圈”行动联席会议，建立双区长领衔、双部门牵头的工作机制。分管发展和改革副区长、分管城建副区长共同担任联席会议召集人，指定区规划资源局、区发展改革委为牵头部门，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（设在区规划资源局）。区规划资源局负责承担技术支撑工作，指导各街镇编制行动蓝图，协调空间资源，按需做好项目审批。区发展改革委负责指导各街镇编制年度行动计划，完成项目审批及投资计划安排工作。区委组织部、团区委、区文明办、区经委（商务委）、区建管委、区交通委、区卫健委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科委、区公安分局、区财政局、区民政局、区教育局、区体育局、区文旅局、区房管局、区水务局、区绿化市容局、区人

社局、区应急局、区机管局、区消防救援支队、区政务服务办、区地区办、区民防办、区妇儿办、区数字化办等作为**成员单位**，听取街镇各类诉求，推进条线项目实施，组织多元主体参与建设。

各街镇作为“**15分钟社区生活圈**”行动的工作推进主体，明确分管领导、牵头部门和具体联络人，制定工作计划、落实专项经费、排定实施项目，安排专人予以跟踪推进。各街镇的居住地区全覆盖、乡村地区选择试点区域编制社区行动蓝图和年度行动计划，并纳入相应年度预算。引入社区规划师、社会组织等专业队伍，在规划编制及实施过程全程参与，全面掌握社区规划及建设动态。积极纳入公众参与，组织听取社区居民、企业、社团等直接利益相关者的意见和诉求，构建多元主体共同参与的行动架构。

（二）行动任务

1. 制定各街镇社区行动蓝图

各街镇聚焦民生热点难点和重点任务，查找社区服务短板，充分听取专家和市民意见建议，形成社区需求清单，开展社区行动蓝图和年度行动计划制定工作。2023年5月底前，**奉浦街道、金海街道、西渡街道、南桥镇、奉城镇、金汇镇、青村镇、柘林镇、庄行镇、四团镇、海湾镇、海湾旅游区、头桥**等居住地区及乡村试点地区完成制定社区行动蓝图，并报区政府认定。社区行动蓝图向社区居民公开，工作过程中各街镇可结合实际需求更新社区行动蓝图。

2. 制定各街镇的年度行动计划

各街镇综合考虑“十四五”期间各年度行动推进节奏，随社区行动蓝图同步制定**2023年度行动计划**，并报区政府认定。**2024年**、

2025 年度行动计划在上一年 11 月底前制定完成，并报区政府认定，行动计划明确行动项目、实施主体、资金来源和时间节点等内容，并充分与本区年度财政预算制定相衔接。

（三）资金保障

区发展改革委、区财政局统筹各部门各条线的资金使用，一是统筹市级各部门专项考核任务及相关奖补资金；二是按照区镇财权事权分担原则，保障“15 分钟社区生活圈”相关重大项目资金落实，三是强化各街镇主体责任，加强区域建设统筹，落实相应配套资金，细化资金使用，避免重复建设、资源浪费；四是广泛引入社会力量参与项目实施、出资共建，依托专业技术力量，提升项目设计品质。

（四）监督考核

以《“十四五”期间全面推进“15 分钟社区生活圈”行动重点任务的标准指引》为主要依据，结合各街镇社区行动蓝图和年度行动计划，建立健全本区“15 分钟社区生活圈”行动推进考核机制，将“15 分钟社区生活圈”的工作任务实施纳入区政府对各街镇的考核体系，加强过程监督和年度考核，确保实施进度和成效。建立月度工作机制，各街镇以一个月为一个周期填报工作进展和存在问题。根据行动计划中的任务清单落实责任制，由责任单位每季度督促推进各街镇任务清单的实施情况。